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1-128

特续代码:110081 特续简称:闻泰特续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所得)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的资金管理类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起不超过12个月,购买的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投资理财产品名称、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选择适当时机,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所得)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的资金管理类产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合肥芯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17号)核准,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44,581,091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99,999,939.1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3,616,148.6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56,383,790.46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17日全部到位,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会字[2020]第3697号”《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

二、截至目前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于2020年6月20日披露的《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修订稿)》,以及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本次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入金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募集资金占比
1	新增中国供应链体系及工艺制造项目	100,000	100,000	27.01%
2	新增研发中心及研发中心建设暨研发中心产业化项目(暨惠州研发中心产业化项目)	200,000	200,000	53.10%
3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及偿还上市公司债务	200,000	200,000	52.89%
4	肇庆天泽二期项目建设	10,000	10,000	2.67%
5	肇庆天泽三期项目建设及研发中心建设	10,000	10,000	2.67%
6	肇庆天泽四期项目建设及研发中心建设	10,000	10,000	2.67%
	合计	550,000	550,000	14.72%

注: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99,999,939.10元,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的部分为43,616,148.64元(不含税金额)。因此,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56,383,790.46元。

截至2021年9月30日,上市公司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700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1.74亿元(包括理财未到期部分),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为0。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12日分别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6.6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的资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委托理财等。本次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授权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鉴于上述授权期限即将到期,公司拟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由于投资项目的投资回收期长,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上市公司拟使用上述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拟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的资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委托理财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品种
投资的理财产品必须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的资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委托理财等,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高风险理财产品。

2、决议有效期
自上市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起不超过12个月。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3、投资额度
上市公司计划根据募集资金现状及使用计划统筹安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并在决议有效期内上市公司根据投资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授权使用。

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上市公司应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4、实施方式
上市公司董事会授权上市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投资理财产品名称、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5、信息披露
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中被披露报告期内上市公司投资银行产品及其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虽然公司投资品种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度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拟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及时分析和跟踪募集资金投资金融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核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过程中补充流动资金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2021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1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的资金管理类产品,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情形,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的资金管理类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向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闻泰科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该事项已经闻泰科技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闻泰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通过相应审批程序。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对闻泰科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79,464.22	137,400.00
净资产	137,400.00	137,400.00
营业收入	10,000.00	10,000.00
净利润	-1,000.00	-1,000.00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人民币423,183.22万元,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99%。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不影响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通过适度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理财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有负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购买资金管理类产品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与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科目。

九、风险提示
公司拟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的资金管理类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宏观经济政策变化等影响。

十、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所得)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初始投资金额	实际收益	期末余额
1	理财产品	1,187,000.00	1,002,000.00	5,423.64	100,000.00
	合计	1,187,000.00	1,002,000.00	5,423.64	100,000.00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人民币423,183.22万元,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99%。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不影响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通过适度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理财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有负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购买资金管理类产品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与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科目。

十一、备查文件
1、《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2、《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3、《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1-126

特续代码:110081 特续简称:闻泰特续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监事6人,实到监事3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的资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委托理财等。本次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12个月内,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投资理财产品名称、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128)。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1-127

特续代码:110081 特续简称:闻泰特续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的资金管理类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1-129

特续代码:110081 特续简称:闻泰特续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闻融”或“合伙企业”)。
●投资金额: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小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魅科技”)作为普通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00万元,全资子公司上海中闻泰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闻泰”)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400万元。

●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风险提示:投资标的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经营效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为更好地进行公司主业相关的产业布局,充分挖掘电子元器件设计、生产等方面的产业投资机会,公司于2021年9月,通过全资子公司小魅科技与自然人康伟宏共同投资上海闻融,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其中,小魅科技作为普通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00万元,占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1.67%;上海中闻泰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400万元,占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6.67%;自然人康伟宏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200万元,占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3.33%。

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伙企业基本情况
1、合伙企业名称: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7MA1G1CPX0P
成立日期:2021年07月13日
核准日期:2021年09月03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89号2.31、2.22层

2、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康伟宏先生	200	货币	3.33%
上海小魅科技有限公司	100	货币	1.67%
上海中闻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0	货币	6.67%
合计	700	货币	11.67%

截至本公告日,全体合伙人已实缴完毕。

三、合伙企业基本信息
(1)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上海小魅科技有限公司

四、合伙企业主要业务
1、主营业务情况
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主要从事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等业务。

2、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1年9月30日,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资产为100.00万元,净资产为100.00万元,营业收入为0.00万元,净利润为0.00万元。

五、其他事项
1、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5、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6、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7、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8、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9、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10、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11、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12、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13、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14、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15、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16、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17、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18、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19、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0、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1、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2、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3、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4、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5、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6、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7、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8、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9、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0、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1、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2、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3、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4、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5、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6、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7、上海闻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设立,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21-115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2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9月30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5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并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
为解决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之间(以下简称“渤海银行深圳分行”)的金融借款合同,经与渤海银行深圳分行友好协商,公司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壹亿元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并调整截至2024年4月29日(以银行最终审批结果为准),并继续以公司持有的众安康和勐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表决结果:表决票数,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定于2021年10月28日(周四)下午3:00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表决票数,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21-116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内容和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会议定于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下午3:00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三)会议议程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10月2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28日:15:00至21:00;9:30至11:30和13:00至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28日:15:00至16:00。

(四)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菜羌岭海工业园区主楼4楼董事会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形式的投票,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系统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1年10月21日
(七)出席人员范围:
1.截止2021年10月21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为:
1.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并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肖小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3.审议《关于选举肖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4.审议《关于选举陈伟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1日、2021年10月1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